

合同编号:

2026 年场室改造及天面防水工程 建筑工程综合检测技术服务合同书

甲 方: 广州市越秀区红火炬小学

乙 方: 广东惠和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6 年 8 月 13 日



建筑工程综合检测技术服务合同书

甲方：广州市越秀区红火炬小学

乙方：广东惠和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穗建质[2011]181号文件，我司已纳入广州市检测监管系统，已联网的检测项目其检测报告可作为广州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资料。现甲方委托乙方进行2024年扩班及配套维修工程的室内环境检测工作。为明确双方各自的权利与义务，经双方同意，签订本协议，双方共同遵守。若对协议有异议，应在协议签订前提出，共同商议解决。

一、工程信息：

1. 工程名称：2026年场室改造及天面防水工程
2. 工程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永安横24号
3. 建设单位：广州市越秀区红火炬小学
4. 委托单位：广州市越秀区红火炬小学
5. 委托单位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海月东街93号
6. 施工单位：

二、检测内容及单价：详见附表。

三、检测时间：双方共同商定

四、试验项目及技术要求

- 1、试验项目：该工程的以上检测项目由乙方负责实施进行。
- 2、试验要求：按照现行国家、行业规程或委托方要求进行试验。
- 3、公司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凤工路11号、23号（空港白云）

五、甲方义务与责任

- 1、提供施工图、设计文件、设备及相关产品技术文件。
- 2、确认检测方案，按检测方案做好进场检测前的准备工作。
- 3、确保所提供的委托、工程、设计、施工等资料的真实性。
- 4、协调各有关单位配合乙方进行现场测试，以保证乙方测试工作的顺利实施。
- 5、检测项目在工程设计前进行。检测时间由甲方提前 2 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因雷雨、台风、道路阻隔、不可抗力等或其它外部因素影响、或现场不具备检测条件等，乙方进场检测日期顺延。
- 6、检测人员及检测仪器的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证明、文件，由甲方统一办理。
- 7、检测期间，甲方应安排各系统、各方面的工作人员协调配合现场检测工作。
- 8、由于检测报告的各项信息录入均根据本合同第一页的工程信息，请甲方认真填写并核对，确保其准确无误，若因此造成更改报告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支付。
- 9、如需监理、建设方等单位见证检测，由甲方负责联系及安排。
- 10、按双方签定的支付方式来支付检测费用。

六、乙方义务与责任

- 1、严格按照现行的国家、省、市有关规程、标准和规定进行检测。
- 2、保证所采用的检测仪器设备，检测计量器具均在计量检定有效周期内。
- 3、检测人员具备检测资格，持有检测上岗证，检测资质满足地方管理的要求。
- 4、必须按照甲方确认的检测方案进行检测，未经甲方认可，不得擅自改变检测项目及数量。
- 5、应按检测合同要求，接到检测通知后，及时将检测需做的准备工作通知甲方，以保证检测工作的顺利进行。
- 6、检测结果不合格或不满足设计要求的，应在 24 小时内知会甲方和监督机构。涉及结构安全的，除系统上传外，还应书面通知甲方和监督机构。
- 7、保证检测的公正性、准确性、及时性，保证检测工作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规范和规程要求。

8、检测过程中对甲方的怀疑、意见和投、申诉，自接到申诉日起 15 日内给予答复或处理。

9、对甲方因委托检测项目的需要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所涉及甲方项目的一切资料负有保密的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泄露。

七、检测费用

1、本合同为单价合同，检测费用暂定总价为：¥ 3000.00 元（人民币大写：叁仟元整）按照合同附表中价格结算。具体增加项目单价详见参考“粤建检协（2015）8 号”。

2、结算及支付方式：结算时以实际工作量为准，综合单价不变，并按合同约定每个月结算一次。检测报告份数为一式 5 份。乙方完成检测并向甲方提交检测成果报告复印件，按实际完成检测量办理结算后，向甲方提交请款申请，甲方一次性支付全部检测费给乙方，同时乙方向甲方提供相关报告原件和相应检测费等面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付款方式：现金、支票或转账支付。

如甲方需另外增加检测报告份数时，按每份 20 元收取费用，并按要求办理申请手续。

4、收款单位账号及名称：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惠和工程检测有限公司，账号：3602001519200077362，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新市支行）。

八、违约责任：

1、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出现分歧，双方应遵守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效，任何一方均可向《广州市仲裁委员会》提出诉讼。

2、任何一方出现违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置，给予赔偿及损失事项处理。

九、其他

- 1、为确保检测结果的公正性，任何一方不得干预检测工作，影响检测结果。
- 2、双方的设备、材料、人员等的安全和保险责任分别由各自承担。
- 3、乙方收取的检测费用已包括各项税费，乙方应依法向有关部门缴交。
- 4、甲方不得以现金的形式支付给乙方，如支付现金，产生的风险与乙方无关，由甲方承担。
- 5、本协议壹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代表签字确认，盖章后本协议正式生效，有效期至双方完成本合同应尽权利与义务或双方同意终止本合同之日止。

甲方（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

签约代表人：

联系电话：020-83834404

开户银行：

帐 号：

地 址：

电 话：

签订日期：2016年 8月13 日

乙方（盖公章）：广东惠和工程检测



法定代表人：

或

签约代表人：

联系电话：020-86548034 020-86548044

020-86542305 020-86542606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新市支行

帐 号：3602001519200077362

地 址：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

凤工路11号、23号（空港白云）

签订日期：2016年 8月13 日

(收费标准详见附表)

工程名称: 2026 年场室改造及天面防水工程							
序号	检测(试验)项目	检测试验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室内空气检测(七项)	氨、氮、甲醛、TVOC、 苯、甲苯、二甲苯	2	点	1500	3000	
	结算:					3000	